花蓮縣慶祝 112 年度兒童節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 依據: 花蓮縣政府 112 年 1 月 6 日府教特字第 1120004809 號函辦理
- 二、 目的
 - (一) 讓國家未來的主人翁在幼兒學習階段多元體驗,提升未來的競爭力。
 - (二)讓花蓮縣內幼兒園學童,尤其中南區弱勢偏遠的孩子,有機會至大型主題樂園參觀,寓教於樂,豐富涵養,鼓勵孩童積極參與活動,促進兒童身心均衡發展。
 - (三)邀請家長共同參與,提升親子互動機會與層次,營造健康喜樂的家庭氛圍。
- 三、 活動主題:花蓮縣慶祝 112 年度兒童節活動-海洋親子趴。
- 四、 主辦單位: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- 五、 承辦單位: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
- 六、協辦單位: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南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 吉安鄉光華國民小學
- 七、 活動日期: 112年3月1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15時30分
- 八、 活動地點:花蓮遠雄海洋公園(地址:花蓮縣壽豐鄉鹽寮村福德 189 號, 電話:03-8123199)
- 九、 參加對象:本縣公、私立幼兒園師生及家長合計參加人數約 1500 名

十、 報名和錄取:

- (一)名額:近年因新冠疫情影響,家長帶孩子們出遊活動的動機減弱,今年為 鼓勵親子走出戶外,提升與家人健康共遊親子同樂的互動機會,故提高參 加人數共計 1500 人。
- (二)報名原則:請以園所為單位透過 E-mail 進行報名並逕以電話確認,每所 參加人數以 42 人為限。(人數含幼兒園師生及家長;每所至少1名陪同老 師,至多2位;每1位幼生需有1位家長陪同。建議以去年未參加幼生為 優先。)
- (三)報名時間:自112年2月18日(六)上午8時起至112年2月22日(三)下午16時截止報名,逾期視同放棄。
- (四)報名方式:以園所為單位,統一將報名表 E-mail 至中原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張雅麗主任(yali610228@gmail.com)進行報名,主旨請敘明「○ ○幼兒園參加 112 年度兒童節活動報名表」(E-mail 報名逕以未核章電子檔表格進行,核章之表格留校備查);並於寄送後以電話與張主任(03-8333547轉200)確認後始完成報名。

(五)錄取:

- 1.112年3月1日(三)下午13時30分於中原國小3樓會議室公開抽籤。 2.為保障本縣13鄉鎮幼生皆有參與活動之機會,於規定時間完成報名之 園所,保障每鄉鎮至少40位親師生參與。
- (六)公告:112年3月2日(四)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中公告周知。
- 十一、 如有任何疑問,請洽中原國小附設幼兒園張雅麗主任,(03-8333547轉 200)。

十二、 活動期程:

- (一)112年2月18日(六)上午8時起至112年2月22日(三)下午16時,以 E-mail 傳送並同時以電話確認進行活動報名。
- (二)112年3月1日(三)下午13時30分公開抽籤。(先進行完成報名園所之鄉鎮進行抽籤,再接續進行上述未中籤之園所隨機抽籤作業,直至人數滿額。最後取三間備取園所列候補名單。)
- (三)112年3月2日(四)於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處務公告中公告錄取園所。
- (四)112年3月3日(五)下午16時前將錄取單位保險名單E-mail至中原國小附設幼兒園張雅麗主任(yali610228@gmail.com),保險名單繳交後即無法變更相關人員資料,請確保繳交資料正確性。出席人員即保險名單所列人員,非冊列人員須自費入場且無提供計畫內之相關服務及禮品。
- (五)112年3月15日(三)下午13時30分:假本校3樓會議室進行領隊行前說明會。

(六)112年3月18日(六):花蓮縣慶祝112年度兒童節活動-海洋親子趴活動內容

活動時間	流程	負責單位
08:30~09:30	報到集結	中原國小 南華國小/光華國小/明義國小
09:40~10:00	整隊進場	中原國小
10:00~10:05	主持人暖場	
10:05-10:10	縣長致詞	
10:10-10:15	長官貴賓致詞	縣長/處長/科長/校長
10:15-10:20	頒發海洋公園感謝狀	
10:20-10:30	致贈兒童節禮物及大合照	
10:30~10:40	歡樂帶動唱跳	
10:40~15:30	入園參訪	由各園自行規畫參訪動線

十三、 交通:

- (一)花蓮市、吉安鄉、壽豐鄉、新城鄉之參加人員,請於規定時間內自行前往。
- (二)其餘鄉鎮參加人員可選擇由主辦單位提供之遊覽車接送或自行前往。
- (三)不論自行前往或選擇由主辦單位提供之遊覽車,請務必於報名表中確實勾選,以利後續作業。
- 十四、 經費概算:由縣府教育處經費專款支應,經費概算如附件。
- 十五、 各園所隨班老師得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補休一日,另擔任本次活動之工作人 員由承辦學校陳報縣府敘獎。
- 十六、 本計畫陳報縣府同意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